Board of Supervisors



City Hall
1 Dr. Carlton B. Goodlett Place
San Francisco, CA 94102-4689
Tel. No. 554-5184
TDD No. 554-5227

唱名表決時提交法例

2016年3月1日星期二

由市參事或市長提出

根據憲章第2.105條,條例或決議可能會在市參事委員會席前由市參事、市參事委員會委員或市長提交並應由適當的 市參事委員會委員為所提述及報告。

條例

141118 [建築物法規 - 建築物外墻檢查及維護並擬頂收費]

支持者: 市長; 麥翡(Farrell)、馬兆光(Mar)、湯凱蒂(Tang)、威善高(Wiener)、布理德(Breed)、余鼎昂(Yee)

該項條例修訂建築物法規要求 1) 由持牌建築師或工程師定期檢查部分五層以上建築物的外墻; 2) 依據檢查及進度報告,檢查報告須遞交至業主與樓宇檢查局; 3) 根據基於國家標準的行政簡報,須進行外墻維護; 4) 擬訂收費予以部門審核及相關評估程序補償; 5) 作出相關裁斷,包括環境性裁斷,並須依據「加州健康與安全法規」; 以及6) 指示市參事委員會書記將此項條例依據最終通過呈交至加州建築物標準委員會。 依據規則3.42恢復後替代並委派予預算及財政委員會。

151085 [不同法規 - 法規執行程序]

支持者: 威善高 (Wiener)

該項條例修訂建築物、住房、用電、管道、火災、健康、規劃及行政法規,旨在闡明並標準化違反市建築物及物業相關法規的執行程序、要求部門就有關法規執行活動進行報告,以及指引市行政官籌備符合市規格的法規執行程序表格;依據「加州環境質量法」(California Environmental Quality Act)明確規劃局的決定;並作出與總體計劃,及規劃法規第101.1條的八項優先政策相一致的裁斷。 替代並委派予土地使用與交通運輸委員會。

151280 [規劃法規 - 准許附加按摩用途,憑條件性使用許可,

市場北(North of Market)住宅特別使用區]

支持者: 金貞妍 (Kim)

該項條例修訂規劃法規旨在凴條件性使用許可,准許市場北(North of Market)住宅特別使用區內附加按摩用途;依據「加州環境質量法」(California Environmental Quality Act)明確規劃局的決定;並依據規劃法規第302條作出相關裁斷,包括有關公共需求、利便及福利設施的裁斷,以及與總體計劃及規劃法規第101.1條的八項優先政策相一致的裁斷。 替代並委派予土地使用及交通運輸委員會。

160195 [撥款 - 公路重鋪及街道安全一般責任債券收入\$44,145,000與債券利息\$2,317,851 - 財政年度2015-2016**1**

支持者: 市長

該項條例將一筆爲數\$46,462,851的款項撥歸工務局及市交通局,該筆款項包括了爲數\$44,145,000的2016E系列公路重鋪及街道安全(RRSS)2011一般責任債券收入以及爲數\$2,317,851的累計債券利息收益,以用作財政年度2015-2016内街道重鋪、改造街景以包括行人與自行車安全改善及交通信號改善,旨在支持交通優先次序,並將這些資助金存放於審計長辦公室的儲備金中有待用作債券買賣及套匯成本審核。 依據30日規則(30 DAY RULE)委派予預算及財政委員會。

160196 [撥款 - 一般責任債券收入與債券收入利息收益 - \$29,673,553 - 財政年度2015-2016] 支持者: 市長

該項條例將一筆爲數\$29,673,553的款項於財政年度2015-2016內撥歸工務局,該筆款項包括了爲數\$25,215,000的2016系列地震安全及緊急應變(ESER 2010)一般責任債券收入以及爲數\$4,458,553的累計債券利息,以用作必要維修與地震改善,旨在讓三藩市為應對大型地震或自然災害作更好準備,並將這些資助金存放於審計長辦公室的儲備金中有待用作債券買賣及套匯成本審核。 依據30日規則(30 DAY RULE)委派予預算及財政委員會。

160197 [撥款 - 地震安全與緊急應變一般責任債券收入 - \$111,060,000 - 財政年度2015-2016] 支持者: 市長

該項條例擬將一筆為數\$111,060,000 的2016系列地震安全與緊急應變(ESER 2014)一般責任債券收入於財政年度 2015-2016内撥歸工務局以用作必要維修與地震改善,旨在讓三藩市為應對大型地震或自然災害作更好準備。 **依據** 30日規則(30 DAY RULE) **委派**予預算及財政委員會。

160198 [警務法規 - 任何住所内存放槍支]

支持者: 麥翡 (Farrell)

該項條例修訂警務法規,旨在禁止任何人在任何住所內存放槍支,除非槍支是存放在上鎖的容器內或用扳機鎖使槍支無法扣動。 依據30日規則(30 DAY RULE)委派予公共安全及鄰里服務委員會。

160199 [行政法規 - 商業車輛專用區裝卸作業的現行工資]

支持者: 威善高(Wiener)

該項條例修訂行政法規要求予以在市府專用區內進行特別活動所需的材料、貨物或產品裝卸作業並因裝卸所需而駕 駛商業車輛的人士給付現行工資。 依據30日規則(30 DAY RULE)委派予預算及財政委員會。

決議

151109 [三藩市内設立SoMa Pilipinas - 菲律賓文化古蹟區]

支持者: 金貞妍(Kim); 馬兆光(Mar)、馬兆光(Wiener)、艾華樂(Avalos)、 坎帕斯(Campos)與佩斯金(Peskin)

決議在三藩市市及縣内設立SoMa Pilipinas - 菲律賓文化古蹟區。 替代並委派予土地使用與交通運輸委員會。

160200 [銷售一般責任債券 - 地震安全與緊急應變債券 - 不超過\$25,215,000]

支持者: 市長

決議授權並指引銷售總本金額不超過\$25,215,000的三藩市市及縣一般責任債券(地震安全及緊急應變債券,2010),Series 2016C; 訂明所述債券形式與條款; 授權所述債券的執行、認證及註冊; 提供委任託收及其他代理所述債券; 建立有關所述債券帳戶; 通過競爭性銷售,提供所述債券的銷售方式; 批准各形式的銷售正式通知及擬售債券通知; 指示公佈擬售債券通知; 批准預備正式聲明表格及有關實行銷售所述債券的正式證明表格; 批准持續披露證書表格; 授權並同意對文件(定義見於此文)所作出的修改; 聲明市府意向償還部分開支; 批准先前所採取的部分行動,定義見於此文; 並授予市府官員一般權力採取有關授權、發行、銷售及交付所述債券的必要行動,定義見於此文。 接收 並委派予預算及財政委員會。

160201 「銷售一般責任債券 - 地震安全與緊急應變債券 - 不超過\$111,060,000]

支持者: 市長

決議授權並指引銷售總本金額不超過\$111,060,000的三藩市市及縣一般責任債券(地震安全及緊急應變債券,2014), Series 2016D; 訂明所述債券形式與條款; 授權所述債券的執行、認證及註冊; 提供委任託收及其他代理所述債券; 建立有關所述債券帳戶; 通過競爭性銷售,提供所述債券的銷售方式; 批准各形式的銷售正式通知及擬售債券通知; 指示公佈擬售債券通知; 批准預備正式聲明表格及有關實行銷售所述債券的正式證明表格; 批准持續披露證書表格; 授權並同意對文件(定義見於此文)所作出的修改; 聲明市府意向償還部分開支; 批准先前所採取的部分行動,定義見於此文; 並授予市府官員一般權力採取有關授權、發行、銷售及交付所述債券的必要行動,定義見於此文。 接收並委派予預算及財政委員會。

160202 [銷售一般責任債券 - 公路重鋪與街道安全債券 - 不超過\$44,145,000]

支持者: 市長

決議授權並指引銷售總本金額不超過\$44,145,000的三藩市市及縣一般責任債券(公路重鋪與街道安全債券,2011), Series 2016E; 訂明所述債券形式與條款; 授權所述債券的執行、認證及註冊; 提供委任託收及其他代理所述債券; 建立有關所述債券帳戶; 通過競爭性銷售,提供所述債券的銷售方式; 批准各形式的銷售正式通知及擬售債券通知; 指示公佈擬售債券通知; 批准預備正式聲明表格及有關實行銷售所述債券的正式證明表格; 批准持續披露證書表格; 授權並同意對文件(定義見於此文)所作出的修改; 聲明市府意向償還部分開支; 批准先前所採取的部分行動,定義見於此文; 並授予市府官員一般權力採取有關授權、發行、銷售及交付所述債券的必要行動,定義見於此文。 接收並委派予預算及財政委員會。

160203 [漁人碼頭與漁人碼頭港邊社區福利區 - 市府年度報告 - 財政年度2014-2015]

支持者: 佩斯金 (Peskin)

決議接收並通過漁人碼頭社區福利區(Fisherman's Wharf Community Benefit District)與漁人碼頭港邊社區福利區(Fisherman's Wharf Portside Community Benefit District)2014-2015財政年度報告,遞交須依據1994年物業與商業改進區法(加州街道及高速公路法第36600條及其以下條文)、第36650條文,以及與市府所達成的地區管理協議第3.4條。 接收並委派予 政府審計與監管委員會。

160204 [全國社會工作者月 - 2016年3月]

支持者: 艾華樂 (Avalos)

決議宣布2016年3月作爲三藩市市及縣的全國社會工作者月並呼籲所有市民參加全國社會工作者協會一齊慶祝及支持 社會工作專業人員。 **提出下一次市參事委員會會議無需委員會參考議程即可通過**。

160205 [反對金門國家娛樂區的建議遛狗規定]

支持者: 湯凱蒂 (Tang); 威善高 (Wiener)、余鼎昂 (Yee)、布理德 (Breed)、

麥翡(Farrell)、 坎帕斯(Campos)、 艾華樂(Avalos) 與郭嫻(Cohen)

決議反對金門國家娛樂區就在三藩市縣、馬林縣及聖馬刁縣的市政公園內牽住與解開皮帶進行遛狗所作出的建議規定。 **提出下一次市參事委員會會議無需委員會參考議程即可通過**。

要求聽證

160206 [聽證 - 非牟利機構覓地搬遷減緩計劃]

支持者: 金貞妍 (Kim); 坎帕斯 (Campos) 與艾華樂 (Avalos)

聽證有關非牟利機構覓地搬遷減緩計劃(Nonprofit Displacement Mitigation Program)的初步裁斷與影響,並要求市長住房與社區發展辦公室、藝術委員會、經濟及勞動力發展辦公室及北加州貸款基金會報告。 接收並委派予公共安全與鄰里服務委員會。

應部門要求由主席提出

根據市參事委員會議事規則第2.8條,部門部長可能會向市參事委員會書記遞交提議立法,立法名目將列印於市參事 委員會下一份議程的背面並由主席提出。

建議決議

160145 [機場租賃與使用協議修改- 提早終止 - US Airways, Inc.]

決議通過2011租賃與使用協議L10-0276的修改方案No. 1,授權提早終止US Airways, Inc.與三藩市市及縣之間的租賃, 須經由機場委員會執行。(機場委員會)。 接收並委派予預算及財政委員會。

160146 [2011租賃與使用協議 - Qantas Airways, Limited - 預計租金\$749,411.49]

決議通過Qantas Airways, Limited與三藩市市及縣之間所簽訂的2011租賃與使用協議No. L15-0275條款,須經由其機場委員會執行,專用場地外加共同使用場地租用費及登陸費,預計租金為\$749,411.49,租賃期從市參事委員會通過之後開始截至2021年6月30日。 (機場委員會)。 接收並委派予預算及財政委員會。

160147 [合同協議 - 州健保服務部 - 物質使用障礙服務 - 財政年度2014-2017 - \$47,586,924]

決議追溯授權三藩市公共衛生局其下的行爲健康服務部與州健保服務部訂立一份經修訂的有關物質使用障礙服務的多年期合同,合同額為\$47,586,924,合同期限自2014年7月1日截至2017年6月30日;以及授權並指定公共衛生局縣酒精與毒品管理局簽署所提述協議並同意少於所簽訂的合同額的10%的修訂案。(公共衛生局)。 接收並委派予預算及財政委員會。

160148 [協議 - 接受Vizient公司的普通股 - 授權同意派發股票]

決議通過接受Vizient公司普通股的派發,經由公共衛生局,並授權公共衛生局局長與Vizient訂立一項協議接受派發股票,包括第11次經修訂的持份者協議與合併經修訂及重新述明的持份者協議。(公共衛生局)。 接收並委派予預算及財政委員會。